

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暨員山分院

安寧療護-生命末期臨終照護研習會

壹、活動目的：

《病人自主權利法》，於108年1月6日正式施行，是台灣第一部以病人為主體的醫療法規，也是全亞洲第一部完整地保障病人自主權利的專法，適用對象不再僅限於末期病人，而是擴大為五款臨床條件；衛生福利部更發布「病人自主權利法施行細則」及「提供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之醫療機構管理辦法」等配套法規，釐清相關疑義與執行細節規定，包括末期病人、不可逆轉昏迷、永久植物人狀態或極重度失智等四類得實施預立醫療決定之臨床診斷標準，以及得提供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之醫療機構條件與人員資格，衛福部亦同時發布「預立醫療決定書」格式，具完全行為能力者，可以透過「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事先立下書面之預立醫療決定，選擇接受或拒絕維生醫療或人工營養；從立法宗旨來看，除了保障病人醫療自主、善終權益，也旨在促進醫病關係和諧，可以說是超越個人性的保障，進而擴及家庭、社會性的權益。為了讓更多醫療工作人員了解「病人自主權利法」施行細則及進一步探討生命末期照護倫理及維生設備的不給與撤除臨床經驗分享，並教導安寧生命末期臨終病患的照護技巧，故舉辦此研習會課程。

貳、指導單位：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參、主辦單位：臺北榮總蘇澳暨員山分院

肆、課程計畫：

一、訓練對象：臺北區醫療網轄內醫院及各長照機構醫事人員

二、訓練地點：臺北榮總員山分院-宜蘭市區門診部（宜蘭市林森路1號-5樓會議室）

三、訓練時間：110年5月18日（星期二）08:00-13:00

四、費用：課程、餐點免費，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與會。

五、報名方式及資格取得：

(一)報名網址：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v9ZxMY7s29NyfkGIqRfSNN32qaiD3i0zFb8svxh7xYw/edit>

(二)報名截止日期：自即日起至110年5月11日17時或70人額滿為止。

(三) 課程證明：將依課程性質申請西醫師、護理人員及專師、長照服務人員、安寧等繼續教育積分、公務人員時數認證。

(四)本次教育訓練採事先報名方式，請於課程開始 15 分鐘內完成簽到，課程全部結束始能簽退，需全程參加，且需完成簽到及簽退，如中途離開將不予認證時數。

(五)為符公平誠信原則，請勿代他人簽名或測驗，如經查證，將取消學分證明。

(六)完成研習課程並填寫滿意度調查問卷後，核發研習時數證明。

(七)課程聯絡人：員山分院蘇琚婷個管師，電話:03-9222141 分機 6301。

蘇澳分院蔡麗惠個管師，電話:03-9905106 分機 6314。

六、課程內容：

時間	主題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08:00-08:30	報到	蘇琚婷 護理師	
08:30-08:35	長官致詞		
08:35-09:30	預立自主決定-淺談病人 自主權利法	王偉恩 醫師	
09:30-10:30	生命末期的照護倫理	陳秀丹醫師	
10:30-11:30	維生設備的不給與撤除臨床 經驗分享	陳秀丹醫師	
11:30-11:45	休息一下		
11:45-12:45	末期病患之瀕死症狀與護理	翁悅芳護理長	
12:45-13:00	綜合討論		
13:00~	賦歸		

講師介紹：

王偉恩醫師：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安寧專科醫師

陳秀丹醫師：國立陽大交通大學附醫院-胸腔內科主治醫師

翁悅芳護理長：國立陽大交通大學附醫院-安寧病房護理長、護理部督導

七、交通資訊

※本院停車位保留給予看診民眾使用，請多利用大眾運輸交通工具。

※自行開車

1.行駛高速公路：（台北南下）

國道五號→宜蘭交流道（右轉）→大福路三段（左轉）→大福路一段（左轉）→慈安路（直行靠左）→林森路→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宜蘭附設門診部國道五號。

2.行駛高速公路：（蘇澳北上）

國道五號→宜蘭交流道（回轉道右轉）→縣民大道二段（靠右）→陽明路（左轉）→校舍路→林森路→臺北榮總員山分院宜蘭附設門診部。

3.附近停車場:宜蘭轉運站下車處-停車場、台鐵宜蘭站-後站停車場、陽大附醫。

※大眾交通工具

1.火車：請搭至宜蘭站（後站）出口→右轉→向前走約4分鐘到達本院。

2.客運：請搭到宜蘭轉運站-宜蘭站下車→往左前方走2分鐘到達本院。

